



愿你，
借以此火，
得度一生茫茫黑夜，
款款摆渡这沧桑尘寰。

当青春不再
韶华已老
止过过去
未来到来

/ 那
著夏

青 春 已 老

让你欢喜 让你流泪
给你力量
去拥抱这不完美的世界

火热的情感，滚烫的梦想
即使青春已老
都在生命里鲜艳如初，热烈如昨



/ 那
著
夏

青春 // 已老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青春已老 / 那夏著. — 长沙 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5.3
ISBN 978-7-5358-8687-3

I. ①青… II. ①那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28567号

青春已老

策划编辑：李 芳

责任编辑：唐 龙

质量总监：郑 瑾

特约编辑：邓 理

统筹编辑：彭朝霞

装帧设计：杨 平

内文设计：杨 平

封面摄影：贴邮票的心

出版人：胡 坚

出版发行：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社址：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

邮编：410016

电话：0731-82196340（销售部）

82196313（总编室）

传真：0731-82199308（销售部）

82196330（综合管理部）

常年法律顾问：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

经销：新华书店 印刷：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
印张：9.5 字数：190千字

开本：880 mm×1230 mm 1/32

版次：2015年3月第1版

印次：2015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价：26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：若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，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：0731-82196362

在青春正好的时候

如果你痛快饮过一场酒

真必要过一个人

就算是不枉此生

目
录

Part 01 初晨 / 001

像日夜等不到黎明黄昏

Part 02 午后 / 061

世间但余珍珠灰

可惜不是钟无艳

黑桃K爱你的这些年

你是我沿途的星光

你的良辰美景是我的穷途末路

未央歌(来不及说我爱你)

深深深蓝

此爱无岸

洛杉矶晴时有雨

如果风不再吹

Part 03 黄昏 / 274

只要你白似冰雪 文/鹿鹿安

你要相信你值得拥有美好的一切 文/七微

是影子也是旅伴 文/云葭

我喜欢你哀愁困惑时

也喜欢你骄傲美丽时 文/刘阿姝

那夏作品精选句子集

后记 / 296

谢谢你，与我遇见

Port O1

初晨

像日夜尋不到黎明
黃昏

只世界上并
没有勇敢去
爱的人。
的时
机，

O1 >

当方筝用备用钥匙打开叶遐尔公寓的大门时，她听见一声来自女人的尖叫。这种情况她不是第一次遇到，无视对方惊恐的表情，她脱下高跟鞋，打开鞋柜。

从上至下数第二层是她的专属拖鞋。很好，看来已经被这个女人征用了。方筝不动声色地拿了双新鞋穿上，走进厨房。

打开抽油烟机，方筝开始做早饭，身后响起那女人的声音。

“你是？”她听上去是真困惑，大概从没见过穿名牌职业套装的保姆。

方筝没吭声，继续煎锅里的火腿。

听见响动，叶遐尔睡眼惺忪地走出卧室，发现方筝在，人顿时精神了：“丑丑，你怎么来了？”

“来提醒你还有一小时开会，以及今天我家停气，顺便蹭顿早饭。”方筝语气稀松平常，倒是那女人更加奇怪了，这两人到底是什么关系？

然而还没得到答案，叶遐尔就已经对她下了逐客令。换好西装的叶遐尔浑身散发着“生人勿近”的气息，与昨晚判若两人。半强迫地将女人带到门口，叶遐尔满是抱歉的语气：“你也看到了，今天我还有工作，回头再联系你啊。”

在情场上摸爬滚打多年，女人就算再笨，也看得出叶遐尔不会再联系她了，虽心有不甘，僵持了片刻，最后还是愤然摔门而去。

方筝恰好端着餐盘走出来，见此景象，啧啧摇头：“叶遐尔你的品位江河日下啊，这样的泼妇也敢招惹。”

叶遐尔摊手：“眼神再好也会看走眼嘛，丑丑。”

方筝冷哼一声，不置可否，叶遐尔却忽然正经起来：“不说她，倒是昨天你在电话里说假使项目谈成，我们要去非洲签约？”

“是呀，”方筝用餐刀切了一小块火腿送到嘴里，“不过听说那边传染病肆虐，你怕不怕？”

“你都不怕我怎么会怕，”叶遐尔讪笑，“不过我有时会想，丑丑，你怎么可以比我这个男人对自己还心狠。”

“是夸奖的意思吗？如果是的话，多谢。”方筝眨了眨眼，又突然想到什么，“对了，叶遐尔，我不喜欢别人穿我的拖鞋，麻烦你帮我丢掉。”

02 >

方筝和叶遐尔合开了一家工程承包公司，国内市场日渐饱和，所以他们将目光瞄准国外，发展中国家是他们的首要客户。

当天合同谈妥后，方筝便让助理订票，自己回家准备。

刚到电梯口，叶遐尔就叫住她：“丑丑……”

她茫然地回头，叶遐尔却突然摆手：“算了，也没什么，晚上机场

见。”

如果他夸她今天很美，一定会被她笑着无视，但这几年方筝越来越美却是不争的事实。年少的青涩褪去，现在的她有一种松竹般的干练，叶遐尔身边莺莺燕燕不少，无一是她这个类型。

可人前人后，他仍然坚持叫她丑丑，倒不是他真的觉得她丑，只因很久之前，他便这么叫她了。

航班晚点，两人习以为常。方筝拿出Kindle看小说，一旁的叶遐尔将微信上的美女问候个遍，百无聊赖地凑过来：“看什么呢？”

方筝头也不抬：“言情小说。”

“哟，小姑娘。”

方筝也不生气，笑眯眯地抽出一沓报表塞给他：“有空笑话我不如看看这个，别指望我帮你。”

抵达埃塞俄比亚，当地公司派来接他们的人已等候多时。本以为对方会将他们安排在酒店，没想到非洲人比想象中土豪多了，直接给了他们一套别墅的钥匙，嘱咐他们好好休息，明天再派人接他们去公司签合同。

“大概是把我们当成夫妻档了。”叶遐尔扬起手中的钥匙，坏笑。

“没关系，反正这栋房子这么大，总不至于只有一张床吧。”不给叶遐尔逞口舌之快的机会，方筝迅速将行李搬上二楼，关门洗澡。

等她换好衣服下楼，叶遐尔已坐在吧台，开了瓶红酒。方筝瞟了一眼，是他的珍藏之一，Old Vine Zinfandel，“也亏你不远万里带来。”

“提前庆祝嘛。”他举杯。

“还没有正式签合同呢。”方筝微微皱眉。

“你这么有诚意，冒着生命危险跑来这里签约，他们没道理中途变节的。”叶遐尔不以为意。

“但……”

“丑丑，我有没有说过，你这个女人的心比男人还狠。”

“昨天刚说过。”方筝头疼，今天叶遐尔的话格外多。

“是吗？看来我是真老了，连说过的话都记不住了……”叶遐尔自嘲，说罢慢慢抬头，望向方筝的眼睛，“那你回答我，丑丑，敢接非洲的单，你是真的不怕死吗？”

“德雷达瓦没有疫情，拜托叶先生你也看看国际新闻。”方筝无奈。

“可万一呢？”

“没有万一，就算有……”

方筝还没说完，叶遐尔已抢过话茬：“就算有，我们也能死在一起。”

“叶遐尔，你还没喝酒呢，说什么浑话！”方筝的脸涨得通红，又气又急。他大概忘了，就在一个多月前，他们才大吵了一架，几乎撕破脸皮。如今好不容易有这样稳定的局面，她一点也不想要破坏它。

至少，在她告诉他自己的那个决定之前不要。

可叶遐尔却无视她，自顾自地说下去：“丑丑，昨天晚上我做了个梦，梦到我刚认识你的时候，那时你真年轻啊，又很笨，和现在完全不一样……噢，对了，那时你还不漂亮，所以我叫你丑丑……”

“啪！”怕他再说离谱的话，慌乱中，方筝一耳光打在叶遐尔的脸上，胸口剧烈起伏，“叶遐尔，你不要太过分！”

这么多年，她去美国又回来，与叶遐尔从老友变路人，再从路人变战友，他们拥有彼此公寓的钥匙，却绝口不提往事。比如十年前他对她玩笑似的追求，她在美国留学时的男友Nick宋，还有……两年前那个无尽的黑夜。

“我哪里过分了？”叶遐尔果然被方筝成功激怒，反手抓住她的手腕，愤怒地与她对视，两眼通红，“丑丑，你敢说你没有喜欢过我？哪怕一分钟！”

03 >

方筝当然喜欢过叶遐尔，B大半数以上的女生都喜欢过叶遐尔，这并不是什么了不得的事，但没有人像方筝喜欢叶遐尔那样喜欢得莫名其妙。

莫名其妙地开始，又莫名其妙地结束。

最初的最初，她对叶遐尔一无所知。这不怪她，方筝大学时代是个不折不扣的学霸，初恋都是旁人起哄谈的。那个男生如今她回忆起来已经面目模糊，只记得那几年大家刚刚从高考的桎梏中解脱，每个人都想谈一场轰轰烈烈的恋爱。方筝被寝室里其他姑娘拖去联谊了几次，便稀里糊涂多出个男朋友。

那时方筝笨笨呆呆的，觉得多个男朋友也没事，无非是吃饭时多双筷子，自习时多个人。男生恰好也是个愣头青，陪方筝过家家似的谈了两个月恋爱，才记起恋爱应该接吻。

可方筝的理解能力与接受能力还没到这个层面，她吓得面如死灰，当即跳起来甩了男生一巴掌，扭头就跑。

完了，这场恋爱黄了，坐在未名湖边，方筝悲哀地想。

月色皎洁，映照在湖面，泛起粼粼波光。良辰美景，身边不乏卿卿我我的情侣，可方筝目光呆滞地瞪着他们，瞪得他们头皮发麻，纷纷落荒而逃。

叶遐尔那天也是闲得慌，约好见面的小学妹放了他鸽子，他的时间因此空出一段，百无聊赖，便沿着湖边赏月散步。

其实他一点也不喜欢B大，读这所学校，也是有B大情结的老爸一哭二闹三上吊逼出来的，他本想去西北农林大，做个酿葡萄酒的人，这才符合他洒脱的大名。

或许是夜色太美，又或许是风太温柔，他心中渐渐生出一种平时不会有有的怅惘，瞥见一旁抽抽搭搭哭泣的方筝，便忽地冒出点无聊的同情心来。

“姑娘，你在哭什么？”叶遐尔在方筝身旁蹲下，语气像在安抚一只受

了惊的宠物。

方筝被他狠狠地吓了一跳，半天讲不出话来。

叶遐尔当她是伤心得无言以对，竟大着胆子摸了摸她的头，说：“唉，看来都是失意人，要不这样呗，你给哥哥留个电话，回头哥哥请你喝酒，都说一醉解千愁呢。”

听上去如此轻佻的话，从叶遐尔嘴里讲出来，便只有风流，没了下流。方筝没遇到过叶遐尔这种斯文的流氓，人都蒙了，等她反应过来，手里紧拽的手机屏幕上已多了个名字和号码。

叶遐尔，倒是个挺好听的名字。

那天晚上，方筝在未名湖边吹了一夜冷风，到了半夜，是同寝室的姑娘手忙脚乱地将她带回去的。她倒不是真的情伤深重，就是人有点晕乎乎的，还有点浑身发烫，应该是感冒了。

方筝一病不起，寝室里人人唾骂那个无辜的男生，方筝心中愧疚又不知怎么解释，只好跟大家说想要好聚好散，于是大家又骂了几天，这事总算告一段落。

方筝又恢复到过去平静有点孤单的生活。

叶遐尔的来电毫无征兆。那天方筝在大教室里自习，手机突兀地响了，她有点纳闷，这个时间段从来不会有人找她。

接起来“喂”了半天，听到的是个陌生中透着点熟悉的声音。她看看屏幕上的名字——叶遐尔，记忆开始缓慢复苏，她不自觉地“啊”了一声，脸瞬间变得绯红。

04 >

叶遐尔很闲，这是方筝对他的第一印象。B大是国内首屈一指的学府，课业自然不轻，但叶遐尔好像一天到晚都无所事事，隔三岔五地跑来等方筝下课。

起初方筝不知道他是何方神圣，与他并肩走在一起也不觉得突兀，后来发现周围人看她的眼神起了变化，终于按捺不住跑去问室友，叶遐尔是谁啊？

没想到室友“哇”的一声，犯起花痴来：“你不认识叶大神？”

“叶大神？”方筝困惑。

“就是土木系那个叶大神呀，都说搬砖工长得寒碜，但叶大神是个异类，不光人帅，成绩还好，年年拿奖学金！”

“哦！”方筝学的是计算机，又两耳不闻窗外事，怎么可能知道。

只是从那天起，她有意无意漏接叶遐尔电话的次数多了起来，有时说自己在背单词，有时说自己在洗澡。她这点小心思，叶遐尔看在眼里，却假装不知道，只是电话打得更勤了，让方筝觉得有些招架不住。

其实叶遐尔倒也不是真的对方筝产生了点什么想法，他那时刚好是青黄不接的时期，上个女朋友去了法国深造，新发展的小学妹突然被一个富二代挖了墙脚。他虽然谈不上伤心，却有点受挫，恰好方筝这人呆萌呆萌的，他觉得很有趣，便找机会接近她。

可方筝却似乎对他的热情很是抵触，想方设法避开他。

大概长得好看的人天生征服欲旺盛，叶遐尔也没能免俗，所以方筝抵触得越厉害，他就越起劲，没多久，学校里就传闻叶遐尔口味突变，爱上了质朴的码农。

方筝将这句话咀嚼了三遍，才反应过来人家说的是自己。虽然有点委屈，但似乎也没错，当年的方筝的确配得上质朴二字，不会穿衣打扮，不懂

化妆，连副隐形眼镜都没有，难怪叶遐尔平时喜欢略带调侃地喊她丑丑了。

但叶遐尔对自己的死缠烂打就算是追求？方筝惶恐，她想起上次的恋爱里并没有追求的过程，以至于她很难判断叶遐尔的用意。

叶遐尔有段时间喜欢请他们寝室里的姑娘吃饭，一桌六个人，叽叽喳喳好不热闹，方筝是最沉默的一个。寝室的姑娘看着叶遐尔给沉默的方筝夹菜、倒茶、递纸巾，眼里满是粉红色的心，回到寝室以大姐陈菁为首，天天组团骂方筝不争气，方筝却无言以对。

她发现她对叶遐尔的心情，很难用言语表达，说她喜欢他吧，她也说不清究竟喜欢他哪里，说她不喜欢他吧，若是叶遐尔一天不打电话给她，她便会坐立不安。

这种微妙的情绪持续了好几个月，方筝感觉自己快要崩溃了，她决定找机会向叶遐尔摊牌，没想到叶遐尔竟然也产生了同样的想法。

方筝还记得那是个晴天，午后的寝室空无一人，她哼着小曲，满心欢喜地将压了一整个冬天的春装翻出来整理。手机忽然响了，是叶遐尔。

“丑丑，”他就喜欢这么叫她，“周六我们去看电影吧，我在校门口等你，晚上七点，不见不散。”

暖风习习，方筝攥着衬衫的衣领，站在寝室窗前，感觉心中的那扇门，“嘎吱”一声，缓缓开了条小缝。

05 >

晚上十点半是电影散场的时间，方筝坐在写字桌前一丝不苟地对着电脑编程，眼角的余光瞥见屏幕右下角的时钟，于是关掉软件，又重新打开，如此重复数遍，十点五十分，手机终于响了，方筝整个人猛地僵了一下，迟疑片刻后接起来，果然是叶遐尔。

他的声音挺平静的，听上去并没有生气：“方筝你下楼，我有话跟你说。”

方筝愣怔了片刻，说：“好。”

离寝室关门还有四十分钟，方筝穿着睡衣，头发随意地散在脑后，不顾陈菁的阻止，就这么毫无形象地下楼了。

她不知道叶遐尔接下来会说什么，但她已经做好了准备。

“丑丑。”叶遐尔看见她笑了。他笑起来右边嘴角会微微上扬，看起来坏坏的，大概这就是他比别的工科男要吸引人的原因吧，方筝有点走神。

“丑丑？”叶遐尔又叫了她一声，方筝这才回过神：“什么？”

“你晚上怎么没来？我等了你一个小时。”叶遐尔虽然有些懊恼，却没有责怪她的意思。

方筝顿了顿，轻声答道：“不好意思，今天作业很多，我写着写着，一不小心就到这个时间了……”

“我就说嘛！”叶遐尔露出一副了然的表情。

这下换方筝不好意思了：“你生气了？”

“没有，我还要多谢你没来，我才能忽悠隔壁学校的姑娘陪我去吃夜宵呢。”

方筝沉默片刻，说：“那就好。”

见叶遐尔久不接话，方筝捋了捋鬓角的乱发，清了清嗓子：“爽约的事对不起啊，要是没别的事，我就先上去了，作业还没做完呢。”

“等等，丑丑！”叶遐尔急忙从身后拽住她，大概是觉得突兀，又赶紧松手，“我其实还有事想跟你说。”

“你说。”

“前段日子总纠缠你，确实是因为我失恋了很无聊，认识这么久，我知道你是个挺认真的姑娘，所以今天没等到你，我想了想，反倒松了口气……

幸好你没去，不然以后我得愧疚死。”

“我刚说了，没关系的。”方筝的语气虽温和，却拒人于千里之外，叶遐尔没见过方筝这样，一时愣住了，老半天才想起要说的话：“嗯，那这件事就这么过去了啊，以后我们是朋友，特别真的那种，我再也不随便逗你玩了。现在朋友我有件特正经的事想问你，方筝，你有没有兴趣加入我的公司？”

06 >

为什么是我？

方筝后来问过叶遐尔，她学的是编程，跟他的建筑设计公司没有半点关系，为什么他非要她加入呢？叶遐尔托腮沉思片刻，半真半假地答道：“因为你聪明又认真啊，还很漂亮，漂亮的女人好办事。”

前面那两句有恭维之嫌，最后那句倒是真心实意。其实就连叶遐尔都惊讶，只不过三年时间，方筝竟脱胎换骨，成了一位不可多得的大美人。

从前他只觉得方筝皮肤白，很干净，打扮出来一定不赖，但他自己也没想到，原来方筝可以令自己惊艳。

“在想什么呢，后悔当年没有继续追我？”方筝调侃他，已不是过去那般呆滞笨拙。大概是和叶遐尔在一起混久了，沾染了他的习气。

“怎么可能，”叶遐尔大笑，“你不知道我有多庆幸自己当初对你这块璞玉高抬贵手，否则我会少了一个得力的队友，多一个哀怨的前女友！”

“去死吧你！”方筝白他一眼，扭头走出办公室，“我要回去上课了。”

这一年方筝大四，叶遐尔毕业两年，他们的小建筑公司由最初的两个人，扩展成如今的七个人。方筝负责账目、合同，叶遐尔负责设计。

方筝的蜕变大概是从答应做叶遐尔的事业伙伴开始的。她那时其实什么都不懂，叶遐尔邀请她，也不过是欣赏她的努力，或许还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心理，但方筝的努力却超乎叶遐尔的想象。她买了不少建筑类书籍，报了英语班，也开始订购过去碰都不碰的时尚杂志，令整个寝室的同学都跌破眼镜。

大三结束时，方筝毫无悬念地成为B大的抢手货，丝毫不输当年的叶遐尔。可方筝和叶遐尔不同的是，她不风流只高冷，人人都知道，没有人拿得下计算机系的高冷之花。是的，她有了新的名号，和过去截然相反。

当然，早方筝两年毕业的叶遐尔也没闲着，这三年时间里他的女朋友换了六个，倒不是因为风流，而是比风流还要糟糕的理由。他很忙，忙到没时间照顾女友，自然每段恋情都不会有好结果。

创业期的叶遐尔还特别邋遢，时常忙得一周都不记得刮胡须。常常要方筝催促他，他才舍得去找剃须刀。在卫生间里，他一边刮胡子一边无奈地嘟囔：“丑丑，你真过分，你看过去我也没有嫌弃你不会打扮啊……”

方筝正在办公室理账，没接话，隔着两道门十米开外的距离，叶遐尔也不知道她究竟听清没有，只好笑笑作罢。

○7 >

大四的最后半年，方筝变得比过去清闲了许多。那段时间叶遐尔在盯市郊一个农家乐的改建工程。老板大概是个处女座，来来回回逼得叶遐尔改了数十次图纸，施工一度停滞，老板却依然不满意。叶遐尔的倔脾气犯了，和他大吵一架，说不做了。

方筝带着汤去公寓看他的时候，叶遐尔正站在露台上发呆，手指间是燃到一半的香烟。